

誠正中學109學年度第4次代理教師甄選  
(公民與社會科) 成績公告

依報名編號排序：

001：試教 84.7 分、口試 86 分

002：試教 81.7 分、口試 83.3 分

★申請成績複查須於本(110)年1月20日(星期三)9:00-11:00親持申請表(格式如成績複查申請表)及身分證向本校人事室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
★錄取名單俟複查完畢成績確認後公告。